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报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子公司（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伦乐器部件有限公司、宁波双海琴壳有限公司、海伦艺术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伦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海伦钢琴（营口）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告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钢琴生产与销售，教育投资，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治理、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信息系统、采购业务、生产管理、销售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货币资金管理、研发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信息披露。

1、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确保“三会”决议落实和执行到位。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筹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公司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设有 8 名董事，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保障公司股东和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共 3 名监事组成，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并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同时，根据公司发展的变化，公司继续对现有内控体系进行修订，调整结构、更新和完善制度体系，不断增强企业内部管理的效率性和科学性，提高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三会”和管理层及各个、下属子公司均能各行其责，有序开展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研发高端智能钢琴为方向，将传统钢琴与现代高新电声、智能控制技术、网络信息技术相结合，并搭建互联网互动教育平台，对公司已有的传统钢琴产品进行产业升级，与公司已开展的线下艺术培训教育形成优势互补。本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技术水平，推进公司产品升级和服务延伸，增强公司产品在国内外的竞争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市场的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3、人力资源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同时，公司重视员工的综合能力和素质提升，充分保证各级员工的胜任能力并能有效地履行职责；公司推进人才优化和储备工作，保证人力资源的稳定和公司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执行有效，各项人事工作有序进行，保证了公司其他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4、信息系统

公司通过逐步完善 ERP、OA 等办公系统来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提高信息化水平。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5、采购业务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特别对委托加工物资加强了管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业务部门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6、生产管理

公司一直致力于追求产品品质，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不断提升技术人员的专业水平，对生产工艺精益求精。公司根据生产实际需求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产品检验管理制度》等生产制度。

公司采取的是“以销定产”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即根据市场订单安全生产；“安全库存”是基于公司钢琴生产周期较长，为了缩短产品的交货周期，提高市场反应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建立了安全库存制度，制订了《控制安全库存管理规定》。

同时，公司要求员工具有高度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责任感，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逃生演习，设备部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确保公司生产、人员、财产安全。

7、销售业务

公司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公司对国内经销商实行分区域管理制度，按照华东区、华南区、华中区、华北区、东北区、西南区和西北区等区域分设区域经理，分别负责各区域内经销商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会为经销商提供全面的信息和技术支持，并在年终对经

销商进行考评。公司外销区域主要包括欧洲、美洲和亚太地区。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注重产品质量的同时重视售后服务，要求业务人员及时将客户的要求及产品质量情况反馈给有关部门，并填写《质量反馈单》，使售后服务有理有据，也便于总结生产、销售经验，让我们的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够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还制定了《营销中心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业务规范，在提高销售人员工作积极性的同时，也最大限度避免了坏账风险。

8、投资管理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未经决策，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9、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分级使用、分级核算”的办法。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10、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规定下属企业严禁进行期货交易、严禁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11、研发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研究与开发过程风险管理的理念，对公司研发活动过程严格管理，以促进公司自主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设立的钢琴制造工程技术中心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公司还制定了《新产品开发程序规定》，规范了新产品开发试制工作，规定了

新产品从立项到开发的工作流程，明确授权批准的方式、程序和各相关部门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通过加强研究与开发管理，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产品和技术储备，保障了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12、对外担保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13、关联交易

公司已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并能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没有重大缺陷。

14、募集资金

公司根据证监会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项目开发运营计划，严格按照预算及时编制公司资金日报和公司年度、月度的资金计划，实现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手续，未发生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15、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明确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的职责，对信息披露的内容、标准、报告流转过程、审核披露程序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及时、真实。

公司为了加大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负责人员的问责机制，增强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差错的范围、情形、认定标准、追究责任的形式和程序做了详细规定。公司通过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能有效防范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确保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良好的投资环境，以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研发管理、投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信息披露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但小于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定性标准：

- 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B、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并对多项财务指标做出超过10%以上的修正）；
- C、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D、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定性标准：

- 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为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说明。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3日